

沈阳市和平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沈阳市和平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主要职责

第二部分 沈阳市和平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2024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表 2. 收入预算总表

表 3. 支出预算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10.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 11.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表 12.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 13. 债务支出预算表

表 14.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表 15.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表 16.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 17.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沈阳市和平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沈阳市和平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主要职责

因区应急管理局机构改革，实行“局队合一”体制，应急中心为区应急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核定全额拨款人员编制5名。主要职责是协助区应急局做好安全生产等工作。

第二部分 沈阳市和平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2024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1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6.25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2.2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4.96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92
五、单位资金收入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66.25	本年支出合计	66.25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66.25	支 出 总 计	66.25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6.25	66.25	57.67	8.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3	8.13	7.68	0.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3	8.13	7.68	0.4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0	1.90	1.45	0.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3	6.23	6.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4	2.24	2.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4	2.24	2.2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4	2.24	2.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6	4.96	4.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6	4.96	4.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6	4.96	4.9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92	50.92	42.79	8.13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50.92	50.92	42.79	8.13	
2240150	事业运行	50.92	50.92	42.79	8.13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4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6.25	一、本年支出	66.2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6.25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2.2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4.96
二、上年结转		（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9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66.25	支 出 总 计	66.2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6.25	66.25	57.67	8.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3	8.13	7.68	0.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3	8.13	7.68	0.4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0	1.90	1.45	0.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3	6.23	6.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4	2.24	2.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4	2.24	2.2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4	2.24	2.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6	4.96	4.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6	4.96	4.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6	4.96	4.9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92	50.92	42.79	8.13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50.92	50.92	42.79	8.13	
2240150	事业运行	50.92	50.92	42.79	8.1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6.25	57.67	8.5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22	56.22	
30101	基本工资	12.97	12.97	
30102	津贴补贴	1.11	1.11	
30107	绩效工资	25.99	25.9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3	6.2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4	2.2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15	0.1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7	2.57	
30113	住房公积金	4.96	4.9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58		8.58
30201	办公费	1.31		1.31
30207	邮电费	3.18		3.18
30228	工会经费	0.51		0.51
30229	福利费	0.06		0.0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2		3.5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5	1.45	
30302	退休费	1.20	1.2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25	0.25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本单位无三公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9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	单位资金
合计															

备注：本单位无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债务支出预算表

表13

单位名称：沈阳市和平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备注：本单位无债务支出预算。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表14

单位名称：沈阳市和平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备注：本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表15

单位名称：沈阳市和平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类级）	购买服务项目名称	购买服务指导目录对应项目（三级目录代码及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备注：本单位无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6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034002沈阳市和平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210102000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41.48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16.19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8.58				
年度绩效目标	提高应急管理服务水平、配合主管部门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4-12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4-12
			工作质量达标率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4-12
			总体工作完成率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4-12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综合管理水平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4-1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4-12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	<=	5	%	2024-12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4-12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4-12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4-12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12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12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4-12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4-12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4-12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4-12
			在职人员控制率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4-12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	安全责任制落实	安全责任制落实		制度有效		2024-12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被投诉率	服务被投诉率	<=	10	%	2024-12
		主管部门满意度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	90	%	2024-12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多部门协同联动	多部门协同联动		协同联动		2024-12
完善内控制度			完善内控制度		制度有效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预算资金情况							
总体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本单位无项目支出预算安排，无项目绩效目标。

第三部分 沈阳市和平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沈阳市和平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收支预算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沈阳市和平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沈阳市和平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66.25 万元，比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226.51 万元减少 160.26 万元，主要是由于机构改革，原应急中心部分人员划入区应急局，应急中心保留编制 5 名。

二、关于沈阳市和平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2024 年预算数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主要是由于应急中心为 2024 年与 2023 年相同，无相关支出计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主要是由于应急中心为 2024 年与 2023 年相同，无相关支出计划；公务接待费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主要是由于应急中心为 2024 年与 2023 年相同，无相关支出计划。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沈阳市和平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4年沈阳市和平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8月31日，沈阳市和平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共有车辆0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4年单位预算安排更新购置车辆0台，安排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沈阳市和平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在2024年应编制单位整体绩效目标1个，实际编制1个，编制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为100%。2024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共0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共0个。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6.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事业单位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7.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8.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9.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0.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